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LAS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00)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二零一二年相應年度的可資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	2,760,373	2,550,175
銷售成本		<u>(2,223,219)</u>	<u>(2,340,121)</u>
毛利	5	537,154	210,054
其他收入	6	25,575	55,655
其他虧損淨額	6	(3,170)	(3,196)
分銷成本		(76,564)	(90,191)
行政費用		<u>(259,066)</u>	<u>(254,570)</u>
經營溢利／(虧損)		223,929	(82,24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70)	70
來自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之淨收益		963	—
融資成本	7(a)	<u>(114,540)</u>	<u>(106,793)</u>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110,282	(188,971)
所得稅	8	<u>(25,636)</u>	<u>3,633</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84,646</u>	<u>(185,338)</u>
可供分配予：			
本公司權益股東		81,648	(173,587)
非控制股東權益		<u>2,998</u>	<u>(11,751)</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84,646</u>	<u>(185,338)</u>
每股盈利／(虧損)(人民幣分)			
基本	9(a)	<u>5.30</u>	<u>(11.32)</u>
攤薄	9(b)	<u>5.27</u>	<u>不適用</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呈列)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虧損)	84,646	(185,33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前及除稅後)：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為呈報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u>(9,539)</u>	<u>(5,696)</u>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75,107</u>	<u>(191,034)</u>
可供分配予：		
本公司權益股東	72,109	(179,283)
非控制股東權益	<u>2,998</u>	<u>(11,751)</u>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75,107</u>	<u>(191,03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45,171	3,600,602
租賃預付款		272,154	279,531
無形資產		38,587	53,50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00	70
應收關聯公司之款項		–	4,473
可供出售投資		1,000	1,000
遞延稅項資產		124,824	107,676
		<u>3,982,336</u>	<u>4,046,857</u>
流動資產			
存貨		403,256	433,66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0	664,699	895,684
預付所得稅		7,534	17,6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7,918	324,265
		<u>1,543,407</u>	<u>1,671,26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1	1,580,216	1,676,108
銀行及其他貸款		1,193,357	1,227,817
無抵押票據	12	–	148,500
應付所得稅		58,636	57,851
		<u>2,832,209</u>	<u>3,110,276</u>
流動負債淨額		<u>(1,288,802)</u>	<u>(1,439,010)</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693,534</u>	<u>2,607,847</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173,728	248,005
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	7,380
無抵押票據	12	95,027	–
遞延稅項負債		29,482	31,721
		<u>298,237</u>	<u>287,106</u>
資產淨額		<u>2,395,297</u>	<u>2,320,74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4,553	74,553
儲備		2,072,331	2,000,42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u>2,146,884</u>	<u>2,074,974</u>
非控制股東權益		<u>248,413</u>	<u>245,767</u>
權益總額		<u>2,395,297</u>	<u>2,320,741</u>

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七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及本集團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營銷及分銷玻璃及玻璃製品以及研發玻璃生產技術。

2 合規聲明

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用。於財務報表內，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首次應用與本集團有關的會計準則而引致的會計政策變動載於附註4。

3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集團及本集團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的計算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管理層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須作出可影響政策採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多個在有關情況下認為合理的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成為判斷其他來源並不顯而易見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有關估計不同。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進行檢討。倘會計估計修訂只影響修訂有關估計的期間，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確認；倘有關修訂影響當期及日後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日後期間確認。

4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下列變動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善(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循環)*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採用新的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在下文討論。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修訂要求實體將在未來符合若干條件時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與永遠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者分開列報。在財務報表中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其他全面收益的列報已經據此修改。此外，本集團已經選擇在財務報表內採用修訂所提出的新名稱「損益表」及「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財務報表和單獨財務報表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規定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其就決定投資對象應否綜合處理引入單一控制模式，其專注於實體對投資對象是否有權力、其參與投資對象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敞口或權利，以及其運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回報金額的能力。

由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經更改其有關決定其對投資對象是否有控制權的會計政策。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其採用並無導致本集團就其參與其他實體所得的任何控制結論有所改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實體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及不綜合結構實體權益有關的披露要求歸於單一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內所要求的披露一般比先前各有關準則內所要求者廣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取代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現有指引，為公允價值計量指引提供單一來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載有有關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的廣泛披露要求。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善（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循環）

這循環的年度改善載有對五項準則的修訂，以及因此須修訂其他準則及詮釋。其中，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經修訂，以澄清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如果符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定義（即如果它們是為生產或提供商品或服務、出租予他人或行政目的而持有的，並預期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期間），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入賬。否則，這些項目應分類為存貨。採納修訂對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類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修訂引進有關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新披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抵銷的所有已確認金融工具，以及受可強制執行的涵蓋類似金融工具及交易的總互抵安排或類似協議約束的金融工具（無論金融工具是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被抵銷）須作出該等新披露。

採用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影響，因為本集團並無抵銷金融工具，其亦於列報期間並無訂立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作出披露的總互抵安排或類似協議。

5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a)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銷售及分銷玻璃及玻璃產品以及開發玻璃生產技術。

營業額是指供應給客戶貨品的銷售價值，扣除增值稅。

本集團的客戶群呈多樣化，並無客戶與本集團的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的10%。

本集團主要業務的其他詳情於下文披露。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產品管理其業務。與出於分配資源以及評估表現的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作內部報告的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列報以下四個經營分部。並無彙集經營分部，以構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 無色玻璃產品：本分部生產、推廣及分銷無色玻璃產品。
- 有色玻璃產品：本分部生產、推廣及分銷有色玻璃產品。
- 鍍膜玻璃產品：本分部生產、推廣及分銷鍍膜玻璃產品。
- 節能及新能源玻璃產品：本分部生產、推廣及分銷節能及新能源玻璃產品，例如超白玻璃、低幅射鍍膜玻璃及光伏電池模塊產品。

(i) 分部業績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資源，本集團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招致的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用於報告分部溢利之計算方法為毛利。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生分部間銷售。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例如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以及資產及負債，包括分享技術知識，並非根據個別分部計量。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或有關資本開支、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用於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無色玻璃產品		有色玻璃產品		鍍膜玻璃產品		節能及 新能源玻璃產品		總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自外界客戶所得收益 及應呈報分部收益	<u>1,087,064</u>	<u>945,694</u>	<u>790,095</u>	<u>727,790</u>	<u>710,115</u>	<u>585,328</u>	<u>173,099</u>	<u>291,363</u>	<u>2,760,373</u>	<u>2,550,175</u>
應呈報分部毛利	<u>212,802</u>	<u>58,689</u>	<u>85,158</u>	<u>45,817</u>	<u>208,359</u>	<u>55,676</u>	<u>30,835</u>	<u>49,872</u>	<u>537,154</u>	<u>210,054</u>

(ii) 地域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預付款、無形資產、商譽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統稱為「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域資料。客戶所在地按送貨地點而定。特定非流動資產方面，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租賃預付款所在地是根據資產的實際位置而定，無形資產及商譽所在地按所獲分配的營運地點而定，而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則按營運地點而定。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包括香港) (總部位置)	2,158,594	2,005,318	3,856,512	3,933,708
中東	339,759	255,392	-	-
尼日利亞	56,874	6,807	-	-
南韓	48,385	55,203	-	-
哥倫比亞	36,297	17,136	-	-
菲律賓	18,729	5,779	-	-
馬來西亞	9,887	6,767	-	-
巴西	8,933	20,475	-	-
台灣	7,742	8,866	-	-
其他國家	75,173	168,432	-	-
	601,779	544,857	-	-
	2,760,373	2,550,175	3,856,512	3,933,708

6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9,548	16,023
政府補助	9,510	18,733
其他	6,517	20,899
	<u>25,575</u>	<u>55,655</u>
其他虧損淨額		
銷售原材料及廢料的(虧損)/收益淨額	(2,110)	4,7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1,060)	(7,940)
	<u>(3,170)</u>	<u>(3,196)</u>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a)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		
銀行墊款及其他借貸的利息	101,792	117,357
銀行費用及其他融資成本	34,508	20,020
	<u>136,300</u>	<u>137,377</u>
借貸成本總額	136,300	137,377
減：已資本化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金額*	(16,828)	(28,561)
	<u>119,472</u>	<u>108,816</u>
借貸成本淨額	119,472	108,816
外匯收益淨額	(4,932)	(2,023)
	<u>114,540</u>	<u>106,793</u>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貸成本已按年利率6.71%（二零一二年：年利率6.39%）資本化。

(b) 員工成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31,387	239,645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30,289	31,639
有關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 股份獎勵計劃 (見附註13(b))	12,053	23,959
	<u>273,729</u>	<u>295,243</u>
(c) 其他項目：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2,223,219	2,340,121
核數師酬金—審計服務	6,600	7,000
折舊及攤銷#	257,974	248,15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虧損	568	4,552
有關下列各項的經營租賃費用		
— 土地	196	168
— 廠房及樓宇	6,716	7,989
— 汽車	2,486	2,586
研發成本 (資本化成本及有關攤銷成本除外)	859	6,218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成本中包括的與員工成本及折舊及攤銷支出有關的成本為人民幣380,300,000元 (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86,700,000元)，該等金額亦已記入上表或附註7(b)分別列示的各類開支總額中。

8 綜合損益表內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為：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44,432	24,438
－往年撥備不足	591	1,746
	<u>45,023</u>	<u>26,184</u>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8,034)	(46,156)
－遞延稅項資產撇減	4,242	16,339
－確認先前未確認的未利用的往年稅務虧損	(15,595)	–
	<u>(19,387)</u>	<u>(29,817)</u>
	<u>25,636</u>	<u>(3,633)</u>

(b) 稅項支出與會計溢利／(虧損)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u>110,282</u>	<u>(188,971)</u>
按有關稅項司法權區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		
除稅前溢利／(虧損)的預期稅項		
(附註(i)、(ii)及(iii))	23,525	(34,774)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項影響	2,823	7,698
未確認的未利用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10,643	5,783
稅項減讓(附註(iv)、(v)、(vi)及(vii))	(593)	(425)
確認先前未確認的未利用的往年稅務虧損的		
稅項影響(附註(viii))	(15,595)	–
遞延稅項資產撇減的稅項影響(附註(viii))	4,242	16,339
往年撥備不足	591	1,746
	<u>25,636</u>	<u>(3,633)</u>
所得稅	<u>25,636</u>	<u>(3,633)</u>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二零一二年：16.5%）。由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應繳付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二零一二年：人民幣零元），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撥備。
- (ii) 根據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中國（包括香港）以外的國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各自註冊所在國家的規則及規定，該等公司均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i)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一二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v) 本集團若干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乃登記為外商投資企業，而根據中國適用於外商投資企業的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定，該等附屬公司已獲各自的稅務局批准，可從抵銷過往年度產生的可扣減虧損（如有）後的首個獲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徵中國企業所得稅，第三至第五年減半徵收中國企業所得稅，或倘有關附屬公司有權但並未開始享受免稅期，則根據下文附註8(b)(v)所提及新稅法，免稅期須於二零零八年即時開始。
- (v)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並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稅法，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率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改為25%，或於五年期內逐漸增至25%，前提是該附屬公司先前享有低於25%之優惠稅率。
- (vi) 本集團其中一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已獲稅務局批准，可享有中國西部開發計劃第二期所指實體適用的稅務利益，因此享有15%（二零一二年：15%）之優惠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
- (vii) 本集團若干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已獲相關稅務局批准，作為高新科技企業課稅，因此享有15%之優惠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由取得批准年度開始為期三年。
- (viii) 本集團確認先前未確認稅務虧損人民幣15,60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零元）及撇減先前確認的稅項虧損人民幣4,20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6,300,000元），原因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未來經營業績的估計出現變動，導致該等未利用稅務虧損的利用出現變動。

9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81,648,000元(二零一二年：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173,587,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539,338,000股(二零一二年：1,533,485,000股普通股)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三年 千	二零一二年 千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1,550,147	1,536,511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購買股份及／或歸屬之影響 (附註13(b))	(10,809)	(3,02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539,338</u>	<u>1,533,485</u>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81,648,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549,762,000股計算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39,338
視作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股份之影響(附註13(b))	<u>10,424</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攤薄)加權平均數	<u>1,549,762</u>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第三方	231,970	260,651
— 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權益持有人的 一家關聯方	24,226	19,148
— 同時受到重大影響的公司	5,425	7,514
應收票據	200,741	237,613
	<u>462,362</u>	<u>524,926</u>
減：呆賬撥備	(26,074)	(24,892)
	<u>436,288</u>	<u>500,034</u>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本公司權益股東及彼等的關聯方	280	1,023
— 本集團當時一家聯營公司	—	4,935
— 同時受到重大影響的公司	3,116	8,224
	<u>3,396</u>	<u>14,182</u>
減：呆賬撥備	(1,784)	(3,051)
	<u>1,612</u>	<u>11,131</u>
	-----	-----
預付款、押金及其他應收款：		
— 購買存貨的預付款	44,709	60,185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	31,933	31,127
— 待抵扣增值稅	52,054	57,987
— 授予第三方的墊款	66,285	182,900
— 有關出售土地使用權的應收款	12,129	27,079
— 其他	27,751	32,650
	<u>234,861</u>	<u>391,928</u>
減：呆賬撥備	(8,062)	(7,409)
	<u>226,799</u>	<u>384,519</u>
	-----	-----
	<u><u>664,699</u></u>	<u><u>895,684</u></u>

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支出。一般而言，所有客戶必須在發貨前以現金支付貨款。管理層根據對個別客戶進行的信用評價，提供給客戶為期三至六個月的信貸期（從發票日起計算）或個別磋商的還款期。

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中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01,778	148,495
多於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117,173	97,225
多於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86,514	110,487
六個月以上	130,823	143,827
	<hr/>	<hr/>
	436,288	500,034
	<hr/> <hr/>	<hr/> <hr/>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 第三方	520,489	520,635
— 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一家關聯方	550	550
— 同時受到重大影響的公司	2,234	3,177
應付票據	310,780	233,225
	<u>834,053</u>	<u>757,587</u>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一名本公司之權益股東	2,458	3,621
— 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一家關聯公司	10,540	15,540
— 同時受到重大影響的公司	15,775	16,383
	<u>28,773</u>	<u>35,544</u>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有關建造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土地所有權的應付款	388,722	527,124
— 應付員工相關成本	86,451	86,745
— 有關收購本集團附屬公司非控制 股東權益的應付款	40,092	40,468
— 應付多種稅項	34,263	35,576
— 應付運輸開支	14,688	15,327
— 其他	63,760	74,971
	<u>627,976</u>	<u>780,211</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490,802	1,573,342
來自客戶的預付款	89,414	102,766
	<u>1,580,216</u>	<u>1,676,108</u>

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將於一年內償還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時償還。

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中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根據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或按要求償還	668,173	570,067
一個月後但於六個月內	165,880	187,520
	<u>834,053</u>	<u>757,587</u>

12 無抵押票據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到期4.95%無抵押票據	-	148,500
二零一五年到期9.50%無抵押票據	95,027	-
	<u>95,027</u>	<u>148,500</u>
減：無抵押票據的即期部份	-	(148,500)
	<u>95,027</u>	<u>-</u>

13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i)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權的實體（「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執行董事或僱員（不論為全職或兼職）；(ii)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iv)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及(v)向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按1.00港元代價接納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就已授出的購股權而言，其中40%將自授出日期起一年後可行權；30%將自授出日期起兩年後可行權；而其餘30%將自授出日期起三年後可行權。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失效。每份購股權均賦予持有人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的權利。

(i) 授出條款及條件如下：

	工具數目	行權條件	購股權的 合約年期
授予董事的購股權：			
一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4,280,000	授出日期起一年後	7.25年
一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3,210,000	授出日期起兩年後	7.25年
一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3,210,000	授出日期起三年後	7.25年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一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11,720,000	授出日期起一年後	7.25年
一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8,790,000	授出日期起兩年後	7.25年
一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8,790,000	授出日期起三年後	7.25年
所授購股權總數	<u>40,000,000</u>		

(ii)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年初及年末尚未行使	1.75港元	<u>38,600</u>
年末可予行使	1.75港元	<u>38,600</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為1.75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5港元)，而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限為1.42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2年)。

(b)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採納日期」)，本公司董事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作為獎勵及挽留本集團僱員的方法，以及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而吸納適合的人員。已成立信託，以管理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該信託可以本集團提供的現金，於聯交所購買本公司的股份，以及持有該等股份直至該等股份被歸屬為止。

本公司董事可不時按其酌情權揀選本集團的僱員參加股份獎勵計劃，以及按零代價，向任何經揀選的本集團僱員授出有關數目的獎勵股份。本公司董事有權就歸屬獎勵股份而施加任何條件(包括於獎勵後繼續服務本集團的期間)。此外，任何經揀選僱員不得於該等獎勵股份的歸屬日期後一年期間內，轉讓或出售超過50%獎勵股份。

股份獎勵計劃於採納日期生效，以及將於以下兩者之較早者終止：(i)採納日期的第十個週年日，及(ii)本公司董事決定的提早終止日期。

(i)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平均 購買價 港元	所持股份 數目	價值 人民幣千元	平均 購買價 港元	所持股份 數目	價值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	1.26	13,636,000	13,936
年內購買的股份	1.39	11,170,000	12,604	1.25	4,024,000	4,091
年內歸屬的股份		-	-		(17,660,000)	(18,02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70,000	12,604		-	-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11,170,000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普通股已授予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有關公允價值為每股1.36港元(相等於每股約人民幣1.10元)。該等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本公司普通股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的收市價而釐定。所有獎勵股份均已經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或之前歸屬。

14 股息／分派

(a) 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本年分派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末期分派 每股普通股0.01港元 (二零一二年：每股普通股零港元)	<u>12,187</u>	<u>-</u>

(b) 年內獲批准的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分派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就上一個財政年度，年內已批准及已支付末期 股息／分派每股普通股零港元(二零一二年： 每股普通股0.01港元)	<u>-</u>	<u>12,567</u>

15 不調整報告期後事項

- (a) 根據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提議將136,200,000港元(約折合人民幣111,700,000元)由股份溢價賬轉撥至累計虧損賬，以撇銷本公司以前年度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累計的虧損。

於上述轉撥完成後(其須待權益股東在本公司來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董事預期，本公司目前的累計虧損狀況將會降低。

- (b)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本公司董事建議作出末期分派。有關進一步詳情在附註14(a)內披露。

管理層分析及討論

市場回顧

2013年以來，玻璃行業下游需求增長，房地產開發企業房屋新開工面積201,208萬平方米，同比增長13.5%。全年汽車銷量為2,198.41萬輛，同比增長13.9%，在此帶動下，玻璃行業整體呈現回暖局面。

受中國國務院明確提出加快淘汰落後產能進度，繼續狠抓工業節能減排和清潔生產等政策影響，2013年行業新增產能增速放緩。根據玻璃信息網資料，截止2013年底，全國新投產浮法玻璃生產線29條，停產、冷修的浮法線累計達到72條，在產生產線為242條。全年規模以上平板玻璃製造企業生產平板玻璃7.79億重箱，比上年增長11.21%，市場售價穩中有升，行業整體實現扭虧。

業務回顧

概述

本集團現擁有17條玻璃生產線，其中浮法玻璃生產線14條，太陽能超白光伏壓延玻璃生產線3條，日熔化量7,630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實際運行10條玻璃生產線，北京和威海各1條浮法生產線、宿遷2條浮法生產線、南京3條壓延生產線正在進行技改或冷修。

另外，本集團還擁有1條年產量300萬平米的離線低輻射鍍膜(Low-E)玻璃生產線，以及1條年產12MW的非晶硅薄膜電池生產線。

原、燃材料價格與製造成本

2013年度重點聯繫玻璃企業主要原燃材料價格統計數據顯示，煤焦油、石油焦等燃料價格呈現高開低走，比上年同期下降7.82%；煤炭價格相對穩定，但受國家政策調整影響，天然氣價格大幅上漲；純鹼價格年內小幅上調，比上年同期上漲3.70%。

生產、銷售及售價

本集團2013年全年累計生產各種玻璃4,049萬重箱，較去年同期上漲14%，銷量較去年同期增幅7%。本集團2013年各類玻璃產品平均售價為人民幣68元／重箱，較去年同期售價上漲5%。

盈利分析

2013年，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27.6億元，較2012年度增幅約8%，主要原因是行業整體復蘇，玻璃需求增加，集團產銷量和平均售價上漲；集團毛利較2012年度增幅約156%，主要原因是玻璃價格上漲，主要原料及燃料價格下降，以及集團整體燃料結構改善，成本控制成效顯著。

2013年度集團錄得淨利為人民幣8,465萬元，2012年度同期集團錄得虧損為人民幣1.85億元。

產品結構提升、優化營銷體系

2013年，集團持續強化和規範生產工藝流程，加強生產質量控制，保證高質量產品高產、穩產。

Low-E玻璃的研究和大規模量產工作進展順利，並在做好現有產品的同時，根據市場需求，開發新產品系列，形成離線、在線同存，多品種、多規格Low-E系列產品。同時，緊盯市場趨勢，擴大高端產品的量產及推廣。

針對產品市場的發展變化，以及自身產品的特點，創新行銷模式，優化行銷體系。繼續創新市場終端行銷模式，提高市場的占有率和影響力。

調整產業佈局

2013年，集團綜合分析國內玻璃行業發展前景及社會環境，積極調整產業佈局，烏海基地異地搬遷生產線順利投產並達到設計要求，運行情況良好，而北京、南京、宿遷基地生產線的調整也正在緊密論證和推進。

技術提升及節能減排

集團繼續加大在新技術開發及產業化方面的投入，爭取保持集團在全行業的領先優勢，同時高度重視環保節能戰略的實施，繼續推進相關技改工作，以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能耗，減少污染排放。現有浮法生產線基本已全面使用或增建餘熱發電系統，同時在脫硫除塵系統的基礎上，增加脫硝設施的投資，爭取成為全行業的環保典範。

展望及貿易前景

2014年，城鎮化、農業現代化和基礎設施建設仍為行業發展創造需求增長，但產能過剩也制約行業效益的提升，尤其是環保提升等強制性約束會迫使行業發生以下變化：

一是受制國家政策，行業產能雖會小幅增長，但增長幅度繼續放緩，供需會維持平衡格局，有利於行業利潤復蘇；二是產品結構調整加快，高附加值產品會成為市場主流，落後產能會逐步淘汰；三是節能減排投資力度會加強，行業中忽視環保責任的企業將會被淘汰，環保成本將上升；四是隨著燃料價格、人工、環保成本等上漲因素影響，全行業製造成本會回歸正常水平。

玻璃需求市場預測

2014年玻璃行業的市場需求仍會持續增長，除了傳統需求外，綠色建築和建築節能改造對節能玻璃需求的促進效應會愈加明顯。未來行業將把發展綠色建材作為轉型升級的基礎，以此促進行業平穩運行，以發展化過剩、以發展促轉型、以發展帶升級。預計2014年市場需求會增長約6-7%左右。

原、燃材料價格及製造成本預測

玻璃的主要原材料方面，純鹼2014年較2013年價格有所提高；燃料方面，天然氣存在繼續漲價的可能性，煤炭及焦爐煤氣以及煤焦油和石油焦等價格基本持平。本集團認為，在環保壓力提升的情況下，2014年全行業的製造成本將會有較大的提升，這主要表現在三個方面：

一是環保設備建設及運行將會增加整體製造成本；二是部分環保不達標的地區廉價能源將會被強制停止使用，改用高成本的重油或天然氣；三是白雲石及砂礦的開采會有一定限制，這都注定了玻璃製造成本在2014必然是呈現上升趨勢。

2014年主要工作

2014年玻璃行業仍會延續溫和復蘇的態勢，但從行業競爭格局而言，單純靠規模競爭的企業已難獲成功，品質、服務會成為市場競爭的基點。因此，我們2014年的工作計劃也將相應進行調整：

一、強化「差異化」：以技術創新支持公司「差異化」經營，進一步強化技術創新力度，加大技術創新投入。強調技術創新與生產經營協調與配合，提高創新適用性，保證技術領先能快速轉化為生產盈利能力。

二、加大創新行銷：繼續做好品牌、行銷模式創新工作。通過統一的、科學的、高效的行銷體系，推進高新產品的市場推廣。積極嘗試網絡行銷、微行銷等新興行銷手段。

三、提高採購、物流效率：加快策略採購、物流管理整合，最大限度地發揮規模效應。

四、產能重新佈局：認真分析現有產能佈局及特點，順應國家產業政策，積極在境內外進行產能佈局再優化與升級，提高企業整競爭力。

五、繼續提升環保水平：積極推進現有生產線煙氣治理等環保設施建設，積極探索新型替代燃料技術，以更環保方式降低製造及環保成本，延長窯爐壽命。

六、根據產業政策變化，及時修正企業戰略方向：根據行業發展態勢，在認真分析自我優劣勢的情況下，修訂和完善公司整體的戰略規劃，分產品、分業務鏈細化戰略實施，保證公司可持續性發展。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從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50億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60億元，升幅約為8%。營業額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產能增加導致銷售額比上一年度上升7%，以及本年度玻璃市場價格上升，導致本集團全年平均售價較上一年度上升了5%。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從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40億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23億元，降幅約為5%。下降主要原因是純鹼、焦爐煤氣等主要原、燃材料價格下降，以及本集團採取低成本燃料技術替換的策略取得成效。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從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0億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7億元，升幅約為156%。主要原因是毛利率的上升，毛利率由二零一二年的8.2%上升至二零一三年的19.5%，主要受上述平均售價上升及單位生產成本降低之因素影響所致。

其他虧損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虧損淨額從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96,000元降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70,000元。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虧損淨額主要是銷售廢料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分銷成本

本集團的分銷成本從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0,000,000元降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7,000,000元，降幅約為1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單位出口費用下降，導致本集團出口費用下降所致。

行政費用

本集團的行政費用從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5億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9億元，升幅約為2%。二零一三年的行政費用與二零一二年比較並沒有重大變動。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從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7億元升至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億元。主要原因是資本化的借貸成本減少所致。

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從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6.71億元降至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5.43億元，降幅約為8%。下降主要是由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降低所致。

流動負債

本集團的流動負債從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1.10億元下降至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8.32億元，降幅約為9%。下降主要是人民幣1.49億元的無抵押票據已經於二零一三年度到期時償還所致。

非流動負債

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從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87億元上升至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98億元，升幅約為4%。主要是於二零一三年發行無抵押票據而上升人民幣95,000,000元以及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下降人民幣74,000,000元所致。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4.68億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4億元），其中96%（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以人民幣列值，3%（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以美元（「美元」）列值及1%（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以港元（「港元」）列值；未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為人民幣13.67億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76億元），其中90%（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以人民幣及10%（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以美元列值；及未贖回無抵押票據人民幣95,0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9億元），全部（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均以人民幣列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務權益比率（計息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額）為27%（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0.54（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4）。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2.89億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39億元）。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0.57（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9）。

有關本集團無抵押票據的詳情載於附註12。

重大收購及出售及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亦無任何重大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收購或出售事項或重大投資。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人力資源及僱員薪酬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及香港合共聘用約5,382位員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963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在有關市場情況下，僱員薪酬保持在具競爭力之水平，並根據僱員表現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成立的公司的僱員分別參與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有關員工成本及退休金計劃的詳情載於附註7(b)。

建議分派

董事會建議從本公司繳入盈餘賬向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作出約15,501,470.58港元的分派，相當於每股普通股0.01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惟須待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削減股份溢價及轉撥據此產生的貸項金額到繳入盈餘賬，始可作實。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之交易及貨幣資產主要以人民幣、港幣、美元及歐元(「歐元」)計算。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營運支出及內銷主要為人民幣，而本集團的若干借款則以美元為單位。本集團認為未來人民幣是否波動將和國民經濟的發展密切相關。本公司的資產、溢利及股息可能受人民幣匯率浮動影響。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對沖採用任何衍生工具。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本集團主要供貨商及客戶應佔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買賣百分比如下：

購買

—最大供貨商	5%
—五大供貨商合計	24%

出售

—最大客戶	11%
—五大客戶合計	15%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董事或董事的任何連絡人或本公司任何主要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在任何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貨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有條件地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竭誠服務，從而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董事及若干僱員根據一項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亦無已授出購股權失效或被註銷。授出購股權的詳情載於附註13(a)。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採納日期」）批准採納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將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一併運作。

由採納日期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照本公司的指示，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的用途於市場購買28,83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本約1.86%，而本公司已付總購買價為37,804,917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的用途於市場購買11,170,000股股份，而購買此部份股份之已付總購買價為15,573,851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17,660,000股及11,170,000股分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已無償獎勵予本集團獲選僱員。17,660,000股股份已經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或之前歸屬予本集團的獲選僱員。

股份獎勵計劃的獲授獎勵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13(b)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附註13(b)所披露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購入本公司之股份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公開予本公司查閱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本公司一直維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的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一位非執行董事，即趙令歡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華晨先生、趙立華先生及張佰恒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陳華晨先生。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與外聘核數師舉行兩次會議，討論及審閱問題及內部監控，管理層並無參與會議。中期報告及年報於提交董事會前，審核委員會已先行審閱。該委員會於審閱本公司的中期報告及年報時，不僅注意會計政策及慣例變動的影響，亦兼顧須遵守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的規定。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以及外部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與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以及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周誠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佰恒先生及趙立華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主席為周誠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將考慮提名委員會所提出的建議及同意其成員的委任及推薦合適人選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選舉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的名額。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已召開兩次會議，以考慮重選退任董事及推薦委任新行政總裁以供董事會批准。本公司認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企業管治及董事會有效運作的重要性。董事會在二零一三年九月採納列載了基本原則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以確保董事會的成員在技能、經驗以及視角的多元化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

董事會成員的提名與委任將繼續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以本公司日常業務的需求為基準，並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在甄選過程中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甄選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求，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性別、專業技能及行業經驗。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該政策、拓展並檢討可計量目標，以確保該政策的執行，並監察可計量目標的實現進度。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檢討該政策與可計量目標，以確保董事會持續有效運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即趙令歡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趙立華先生及張佰恒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的主席為趙立華先生。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包括就本公司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有薪酬的政策及架構以及就該薪酬的發展政策建立正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因應本公司的目標及宗旨建議全體執行董事之薪酬方案及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召開一次會議，藉以審閱及批准由有關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的新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內所載的條款。

戰略委員會

本公司的戰略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崔向東先生及兩名非執行董事，即趙令歡先生及周誠先生組成。戰略委員會主席為趙令歡先生。

戰略委員會主要根據其職權範圍負責審閱本公司的中、長期策略計劃。戰略委員會於需要時召開會議。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張昭珩先生辭任而崔向東先生則獲委任為戰略委員會成員。

投資者關係與溝通

本公司通過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會面，積極推動投資者關係及增進溝通，以確保就本公司的表現及發展維持雙向的溝通。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回顧年度內，除下文所載之偏離情況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 (i) 企業管治守則第A.2.7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於二零一三年年內，本公司所有重大決定均由整個董事會作出，全體董事均有出席，並無需要在沒有執行董事在場的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進行獨立討論的特別情況。因此，並沒有與非執行董事舉行該等會議。儘管如此，本公司有內部政策及安排，讓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就本公司業務向主席表達其意見及提出其關注事項。
- (ii) 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非執行董事趙令歡先生因個人理由及有其他工作承擔而未能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儘管其並無出席，惟趙先生已經委派其替任董事陳帥先生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建議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短期內發出並寄發給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表決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本公司股份的過戶。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未登記股份持有人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刊發年度業績

本公司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發本公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按照上市規則相關規定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會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glassholdings.com)，以供閱覽。

承董事會命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誠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崔向東先生及李平先生；非執行董事周誠先生、趙令歡先生、寧旻先生及郭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佰恒先生、趙立華先生、倪璋先生及陳華晨先生。

* 僅供識別